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4HY0660416

穗空港规划资源核实〔2024〕56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横沥经济联合社
建设项目名称	苏纳米大厦 项目代码：2111-440100-04-01-979196
建设位置	广州空港经济区白云片区人和镇三福庄安置区南侧地段（东辉路与庄贤路交汇处东南侧） （备注：针对跨区工程，建设规模占比大的行政区排在首位）
建设规模	苏纳米大厦项目，总建筑面积：26795.28平方米，地上11.0层：20820.09平方米，地下1.0层：5975.19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2135号 穗空港规划资源业务函〔2023〕95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23B178 （2024）复23B15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临时板房及临时围墙需拆除，出具了《告知承诺书》，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9月13日

抄送：市/白云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白云区不动产登记部门